

股票简称：京山轻机 股票代码：000821 公告编号：2016—71

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正在筹划重大事项，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京山轻机，股票代码：000821）自2016年12月5日开市起停牌。公司预计将在10个交易日内确定该重大事项具体内容，待上述事项确定后，公司股票将根据相关事项确定复牌或申请继续停牌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至少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事项进展公告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五日